

臺南市106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國語文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書法教學指導能力」計畫

一、依據：106年度臺南市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二、目的：

(一) 增進國小現職教師書法教學之基本能力。

(二) 借重專業書法教授及具備書法教學專長之專家講師，提供書法藝術新知、分享書法教學經驗，以利國小書法教學之正常化。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四、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五、承辦單位：臺南市國教輔導團本國語文學習領域輔導小組、永康區勝利國民小學

六、實施期程：106年11月30日(星期四)

七、實施地點：臺南市立永康區勝利小學會議室

八、參與對象：

(一) 本市各國小具書法書寫能力或對書法有興趣之教師。

(二) 本場次研習限定60位教師參加，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九、實施方式：

(一) 請即日起至106年11月29日(四)前，逕至本市學習護照報名(研習代號:206933)。

(二) 本次參加研習之教師請准予公(差)假，全程參加人員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

(三) 參加研習教師請自備茶水或水瓶。

(四) 課程內容：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備註
13:20-13:30	報到	國語文輔導團	
13:30-16:30	一學期四堂的書法教育	南安國小何銘鴻組長	臺南市語文競賽教師組寫字第2名 文藻外語大學兼任助理教授
16:30	賦歸	國語文輔導團	

十、經費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經費。

十一、預期效益：

(一) 瞭解書法源流與書體演變知識，並體會書法教育的重要性。

(二) 瞭解書寫基本筆法與教學技能，提升正確書法教學的能力。

十二、成效評估：透過參與教師的回饋單，了解活動辦理的成效。

十三、本計畫聯絡人：臺南市嘉南國小許敏惠主任 06-6982491 轉 202。